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加强基层党建，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 2、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 3、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 4、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区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 5、强化行政执法，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 6、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内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文访，化解矛盾纠纷等。
- 7、动员社会参与，为街道发展服务。
- 8、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和管理。
- 9、发展农业农村，履行好统筹城乡发展要，乡村振兴，精准脱贫等方面职能。
- 10、负责疫情的监测，管控和防控工作，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意识。
- 11、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4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办事处（本级）
2.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财政所
3.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
4.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5.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 处（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3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66.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4.66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695.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1.22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11.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7.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096.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48.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5.5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0.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32.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5,232.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232.24	总计	60	5,232.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32.24	5,232.24					
2010301	行政运行		1,136.43	1,136.4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93	187.93					
2010650	事业运行		240.96	240.9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8	0.78					
2069901	科技奖励		680.50	680.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22	11.2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7.39	507.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6	18.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51	5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28	137.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3	16.9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7.62	7.6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3.58	23.5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84	2.8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8.00	38.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9	7.0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46	2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08	69.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83	54.83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74	197.7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4.39	404.3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4.66	494.6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41	15.4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2.47	292.47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40.30	340.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5.55	4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0	17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34	38.34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32.24	2,387.75	2,844.49			
2010301	行政运行			1,136.43	1,136.4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93		187.93			
2010650	事业运行			240.96	233.41	7.5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8		0.78			
2069901	科技奖励			680.50		680.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22		11.2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7.39	267.37	240.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6	18.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51	5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28	137.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3	16.9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7.62		7.6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3.58		23.5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84	2.8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8.00		38.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9	4.74	2.3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46		2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08	69.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83	54.83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74	184.03	13.7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4.39		404.3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4.66		494.6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41		15.4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2.47		292.47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40.30		340.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5.55		4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0	17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34	3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3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66.10	1,566.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4.6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95.50	695.5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1.22	11.2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1.29	811.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7.37	147.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96.79	602.13	494.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48.18	648.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5.55	45.5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0.24	210.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32.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32.24	4,737.59	494.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32.24	总计	64	5,232.24	4,737.59	494.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4,737.59	2,387.75	2,349.84
2010301		行政运行	1,136.43	1,136.4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93		187.93
2010650		事业运行	240.96	233.41	7.5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8		0.78
2069901		科技奖励	680.50		680.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22		11.2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7.39	267.37	240.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6	18.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51	5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28	137.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3	16.9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7.62		7.6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3.58		23.5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84	2.8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8.00		38.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9	4.74	2.3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46		2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08	69.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83	54.83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74	184.03	13.7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4.39		404.3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41		15.4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2.47		292.47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40.30		340.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5.55		4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0	17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34	3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	基本工资	452.24	302	办公费	12.98	310	办公设备购置	
301	津贴补贴	215.57	302	印刷费		310	专用设备购置	
301	奖金	438.72	302	咨询费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	伙食补助费		302	手续费		310	公务用车购置	
301	绩效工资	372.54	302	水费	0.75	310	无形资产购置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39.94	302	电费	2.0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	职业年金缴费	16.93	302	邮电费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91	302	取暖费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46	302	物业管理费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4	302	差旅费				
301	住房公积金	176.23	302	因公出国（境）费				
301	医疗费		302	维修（护）费	0.9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8.46	302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27	302	会议费				
303	离休费		302	培训费	0.20			
303	退休费	58.95	302	公务接待费				
303	退职（役）费		302	专用材料费				
303	抚恤金		302	被装购置费				
303	生活补助	11.73	302	专用燃料费				
303	救济费		302	劳务费				
303	医疗费补助	11.59	302	委托业务费	1.80			
303	助学金		302	工会经费	13.02			
303	奖励金		302	福利费	3.02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8.56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其他交通费用	0.80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68			
人员经费合计		2,343.0	公用经费合计					4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码	项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494.66	494.66		494.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4.66	494.66		494.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4.66	494.66		494.66	
21213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4.66	494.66		494.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56		8.56		8.56		8.56		8.56		8.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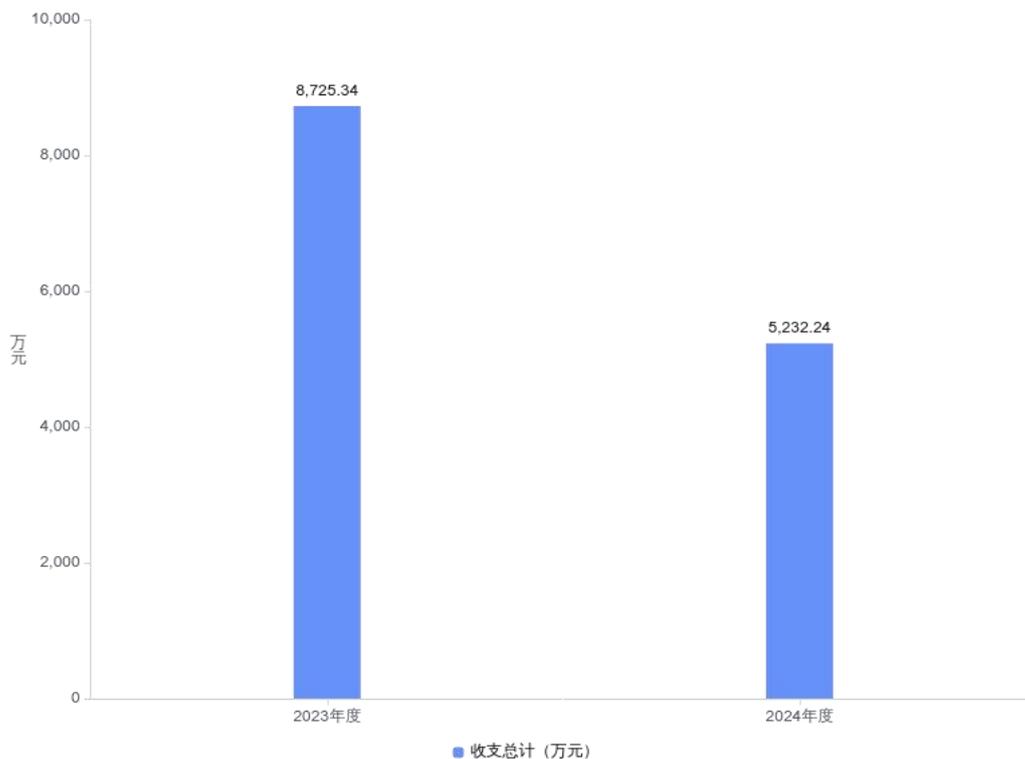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232.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493.10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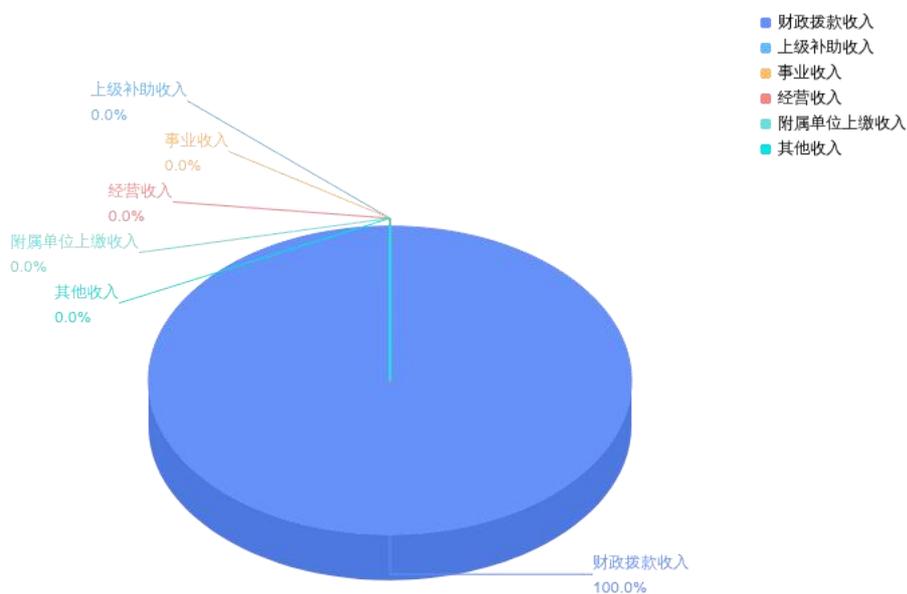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232.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493.10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

入 5232.2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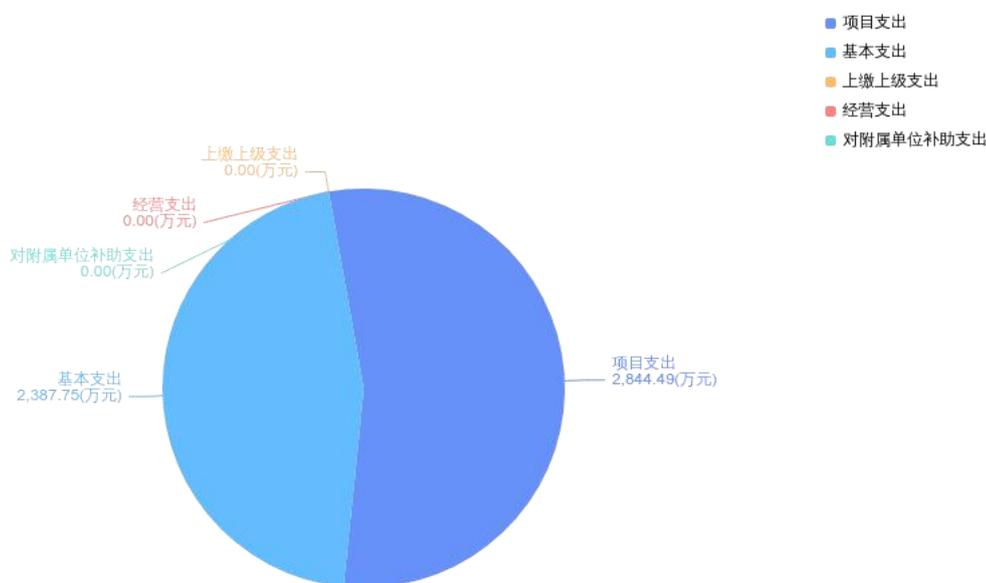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232.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493.10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387.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6%；项目支出 2844.49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4%。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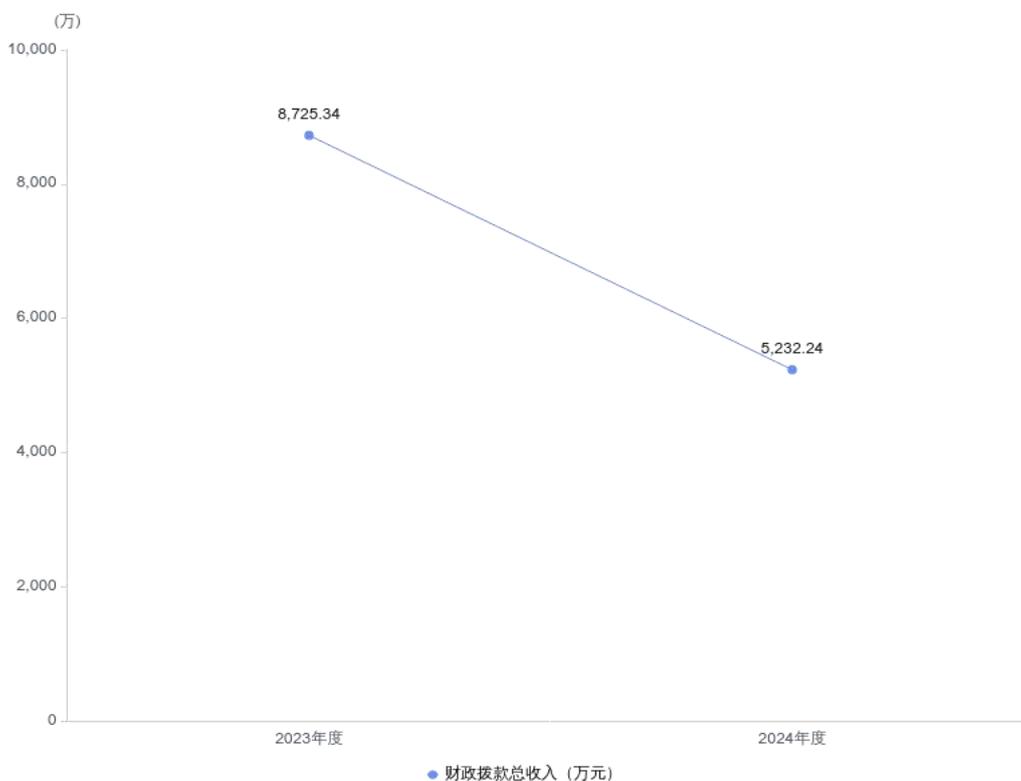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232.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493.10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37.5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87.7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4.6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94.6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安排了部分城市

基础设施配套费方面的政府性基金拨款。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37.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987.75 万元，下降 4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37.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566.10 万元，占 33.07%。主要是

用于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695.50 万元，占 14.68%。主要是用于科技奖励方面的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1.22 万元，占 0.24%。主要是用于群众文化及旅游配套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11.30 万元，占 17.13%。主要是用于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和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47.37 万元，占 3.12%。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及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602.13 万元，占 12.71%。主要是用于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648.18 万元，占 13.68%。主要是用于乡村振兴及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45.55 万元，占 0.96%。主要是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10.24 万元，占 4.44%。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等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25.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其中：基本支出 2387.75 万元，项目支出 2349.8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村级转移支付项目 292.4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各个行政村的

日常运转经费；

大城管运行经费 15.41 万元，主要成效：积极配合市区环保督察工作，建立微信群每天开展村湾环境巡查通报，及时通知整改，共出动巡查车辆 200 余次，整改问题 1000 余处，月度三方检查评分均在 95 分以上，公共测评指数名利前茅；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辖区建设 21 处垃圾分类亭棚，入小区、学校宣传活动 20 次，张贴垃圾分类宣传海报 200 余张，发放宣传手册 500 余份，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湖北机场集团项目资金 680.5 万元，主要成效：与湖北机场集团签订的招商引资合作协议，积极发挥天河机场航空客货“双枢纽”的平台优势，做好资源撬动转化。协助机场方面引进湖北机场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湖北机场航安易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航空产业上下游企业；积极助力 T2 航站楼招商，一期商业 69 家门店、92 个品牌进驻，涵盖零售、餐饮、休闲娱乐三大主流业态；积极引进优质外贸企业，武汉市丰润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今年 5 月成立，预计全年可完成 8 亿元出口额；精准招商推动低空经济发展，与白鲸航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就公司定位、未来规划、项目需求深入沟通交流，实地考察辖区内的适配选址；

街乡六保经费补助 171.66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按程序标准落实国家保障政策，共申办解决城乡临时困难救助 20 人，发放救助金 68913 元，发放集中特困对象供养金 458131 元；确保老人、小孩救助工作不遗漏，区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46 人，市级

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9 人，困境儿童 55 人，事实孤儿 4 人；保障残疾人生活标准，全街享受残疾人困难补贴人数 185 人，补贴金额 253500 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人数 281 人，补贴金额 331700 元。完成民航社区、新建社区、泗桥社区 3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星工作，建立 18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服务点，加快福利院养老服务建设，新增 27 个房间、54 个床位，老年人活动室、康复室、娱乐室等；

上级专项补助 15.7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天河街正常运转相关经费；

社会管理和社区工作经费 238.24 万元，主要成效：深入推进平安建设，保持严打违法高压态势，指导 13 个村（社区）创建“无毒村居”，今年已完成创建 9 个；发动村（社区）做好严重精神障碍人群关爱帮扶和社会面筛查，落实定期随访健康机制，对病情不稳定的患者在监护人的同意后落实送医住院，对困难家庭争取住院经费；组织辖区内汉孝铁路途经的 6 个村对铁路安全区进行隐患排查和销号，重点防范涉铁盗窃、破坏铁路设施等治安类隐患，全年未被上级通报此类问题；

天河街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待遇 33.5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天河街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促进公益性岗位人员高效完成各自岗位工作；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向居民开放；

以钱养事转移支付 414.54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落实信访法

治化工作要求，共接待群众来电来访 92 批 213 人次，完成平台交办件 11 件 15 人次，群众参评全部满意；组织村（社区）开展矛盾纠纷摸底化解，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27 件，人民调解员全部化解；在街综治中心建立法检联络站，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23 人，全部安置帮教；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7 件，挽回经济损失 17 万元；

政府体制分成 404.39 万元，主要成效：我街完成进出口总额 64179 万元，全年目标 22000 万元，进度完成率 291.7%；1-8 月，我街限上企业社零额增速、限上企业销售额增速分别为 23.7%、24.9%，全年目标增速 21%，均超额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3.62 亿元，工投、技改 1.34 亿元，规上工业总产值 27665 万元，均超过当月时序进度；

天河街城乡集中特困人员供养金 38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按程序标准落实国家保障政策，共申办解决城乡临时困难救助 20 人，发放救助金 68913 元，发放集中特困对象供养金 458131 元；确保老人、小孩救助工作不遗漏，区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46 人，市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9 人，困境儿童 55 人，事实孤儿 4 人；保障残疾人生活标准，全街享受残疾人困难补贴人数 185 人，补贴金额 253500 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人数 281 人，补贴金额 331700 元；

财政所工作经费 7.55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配合审计厅经责审计提供关于天河街所需财务报表数据资料，为保证资料质量和及时送达审计人员手中不分节假日工作。二是抓财源建设有成

效，积极协调税务、工商、经服办等单位到企业上门了解情况，帮助企业纾困解难，需要大量时间走访企业，并制定相应方案措施向领导汇报解决企业存在问题。同时抽时间每月利用税收数据对比分析重点企业缴税额和招商引企数量向领导汇报街道财源状况，争取领导对财源建设工作支持，取得了元至11月已入库税收3.6亿元，同比增长75%，税收增幅排名全区第一的成绩。三是代表财政牵头迎接关于农村小型工程项目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自查、整改落实工作。四是清理重点项目，服务街道经济建设中心工作。落实街道主要领导指示多次组织会计对街道重点项目进行全面清理工作，有的项目时间跨度有13年，凭证资料查阅量也很大，为保证高质量完成工作量也特别大，另外制订2024年春节工程项目支付方案，以及2024年底全年街道工程项目收支情况统计工作，为满足领导科学高效正确决策提供准确数据保障是基础。虽然很苦，但收获很大。通过为街道中心工作提供高水平服务，树立了财政为政府管好财利好财的形象；

基层运转经费13.38万元，主要成效：**一是优化服务流程，提升办事效率。**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组织专门力量对街道承担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共梳理出涵盖民政、社保、医保等领域的服务事项，明确了事项名称、办理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要素，并通过街道官网、服务大厅显示屏等渠道向社会公开，方便群众查询和办事。**简化办事环节：**对各项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进行优化再造，减少不必要的证明材料和审批环节。推行“一站式”服务：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将所有政务服

务事项集中纳入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办理，设置了综合服务窗口 3 个，实现了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同时，在服务大厅设立了咨询引导台、自助服务区等功能区域，为群众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引导和自助办事服务。二是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互联网 + 政务服务”。完善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建设：积极推动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完善街道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功能，实现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的网上申报、受理、审批、反馈等全流程在线办理。推广应用移动政务服务 APP：为方便群众随时随地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积极推广应用上级统一开发的移动政务服务 APP，引导群众通过手机 APP 办理社保查询、医保缴费、生育登记等高频事项。建立政务服务数据共享机制：加强与上级部门及相关业务单位的数据共享与交换，通过数据共享平台实现了人口、户籍、婚姻、社保等信息的实时共享，减少了群众办事过程中的重复提交材料现象，进一步提升了政务服务的便捷性和精准性；

网格中心基层运转经费 4.67 万元，主要成效：1. 网格员队伍建设。安排多场网格员技能培训。2. 两会期间 6 类重点人合计 35 人严格落实五包一责任制。3. 易肇事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落实包保专班共 20 人。4. 武汉市综治网格化信息系统。组织督导村社区网格员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 43 人每个月定期走访，下发核查 37 条，已核查 37 次，核查后有效数 43 条，上传日常管控 212 次，组织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录入工作，完成 129 条，已全部化解。5. 武汉市市域社会治理大数据监测平台。工作日每日上报一次四级联排信息，共计上报 230 次。签收下发事件

9条，办理9条。6.智慧武汉“民呼我应”信息化服务平台。受理23件群众事项，已全部解决。事项类型有路灯故障、路面破损、下水道堵塞、行道树安全隐患等；

执法中心基层运转经费13.7万元，主要成效：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1000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1100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3650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个人建房规划审核33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记发证数4457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6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1宗。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41.31万元，支出决算为1136.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34.38万元，支出决算为187.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44.52万元，支出决算为24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2. 科学技术支出具体包括：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0.5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2）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具体包括：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3万元，支出决算为1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450.07万元，支出决算为50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13.71万元，支出决算为1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对预算指标进行了内部调剂。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2.54万元，支出决算为5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4.37万元，支出决算为13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在职人员年中退休，所以机保实际缴费数据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3万元，支出决算为1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6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追加了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专项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追加了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专项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82万元,支出决算为2.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0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万元,支出决算为7.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5万元,支出决算为23.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9.08万元,支出决算为6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5.55万元,支出决算为5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6.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280.36万元,支出决算为19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4.3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7.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财政对该功能科目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的预算指标。

(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61.85万元,支出决算为292.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

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62.12万元，支出决算为340.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具体包括：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02万元，支出决算为4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1.9万元，支出决算为1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9.45万元，支出决算为3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87.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43.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44.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维修（护）

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494.66 万元，本年支出 494.6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94.66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7.34 万元，下降 46.2%，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数进行执行，杜绝“三公”经费超出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的开支计划，所以没有编制因公出国(境)费方面的预算，也没有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方面的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和上年度单位均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方面的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7.34 万元，下降 46.2%。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数进行执行，杜绝“三公”经费超出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1) 本单位当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的计划，所以没有编制公务用车购置方面的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8.5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的开支计划，所以没有编制公务接待费方面的预算，也没有产生公务接待费方面的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和上年度单位均未产生公务接待费方面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机关

运行经费支出 25.8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9.45 万元，下降 7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支出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天河街道办事处（汇总）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无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5 个，资金 2349.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本部门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执行，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2349.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

好，2024年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预定目标任务。

经过资料收集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我们认为我部门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2024年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够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5个二级项目。

1. 村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2.48万元，执行数为292.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各个行政村的日常运转经费；

2. 大城管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41万元，执行数为15.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积极配合市区环保督察工作，建立微信群每天开展村湾环境巡查通报，及时通知整改，共出动巡查车辆200余次，整改问题1000余处，月度三方检查评分均在95分以上，公共测评指数名利前茅；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辖区建设21处垃圾分类亭棚，入小区、学校宣传活动20次，张贴垃圾分类宣传海报200余张，发放宣传手册500余份，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3. 湖北机场集团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80.5万元，执行数为68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与湖北机场集团签订的招商引资合作协议，积极发挥

天河机场航空客货“双枢纽”的平台优势，做好资源撬动转化。协助机场方面引进湖北机场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湖北机场航安易采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航空产业上下游企业；积极助力 T2 航站楼招商，一期商业 69 家门店、92 个品牌进驻，涵盖零售、餐饮、休闲娱乐三大主流业态；积极引进优质外贸企业，武汉市丰润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今年 5 月成立，预计全年可完成 8 亿元出口额；精准招商推动低空经济发展，与白鲸航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就公司定位、未来规划、项目需求深入沟通交流，实地考察辖区内的适配选址；

4. 街乡六保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1.66 万元，执行数为 17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严格按程序标准落实国家保障政策，共申办解决城乡临时困难救助 20 人，发放救助金 68913 元，发放集中特困对象供养金 458131 元；确保老人、小孩救助工作不遗漏，区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46 人，市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9 人，困境儿童 55 人，事实孤儿 4 人；保障残疾人生活标准，全街享受残疾人困难补贴人数 185 人，补贴金额 253500 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人数 281 人，补贴金额 331700 元。完成民航社区、新建社区、泗桥社区 3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星工作，建立 18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服务点，加快福利院养老服务建设，新增 27 个房间、54 个床位，老年人活动室、康复室、娱乐室等；

5. 上级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78

万元，执行数为 15.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天河街日常运转相关经费；

6. 社会管理和社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8.24 万元，执行数为 238.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深入推进平安建设，保持严打违法高压态势，指导 13 个村（社区）创建“无毒村居”，今年已完成创建 9 个；发动村（社区）做好严重精神障碍人群关爱帮扶和社会面筛查，落实定期随访健康机制，对病情不稳定的患者在监护人的同意后落实送医住院，对困难家庭争取住院经费；组织辖区内汉孝铁路途经的 6 个村对铁路安全区进行隐患排查和销号，重点防范涉铁盗窃、破坏铁路设施等治安类隐患，全年未被上级通报此类问题；

7. 天河街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待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54 万元，执行数为 3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天河街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促进公益性岗位人员高效完成各自岗位工作；

8.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向居民开放；

9. 以钱养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4.54 万元，执行数为 41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严格落实信访法治化工作要求，共接待群众来电来访 92 批 213 人次，完成平台交办件 11 件 15 人次，群众参评全部满意；组织村（社区）开展矛盾纠纷摸底化解，共排查各类矛盾纠

纷 127 件，人民调解员全部化解；在街综治中心建立法检联络站，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23 人，全部安置帮教；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7 件，挽回经济损失 17 万元；

10. 政府体制分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4.39 万元，执行数为 404.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我街完成进出口总额 64179 万元，全年目标 22000 万元，进度完成率 291.7%；1-8 月，我街限上企业社零额增速、限上企业销售额增速分别为 23.7%、24.9%，全年目标增速 21%，均超额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3.62 亿元，工投、技改 1.34 亿元，规上工业总产值 27665 万元，均超过当月时序进度；

11. 天河街城乡集中特困人员供养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 万元，执行数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严格按程序标准落实国家保障政策，共申办解决城乡临时困难救助 20 人，发放救助金 68913 元，发放集中特困对象供养金 458131 元；确保老人、小孩救助工作不遗漏，区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46 人，市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 59 人，困境儿童 55 人，事实孤儿 4 人；保障残疾人生活标准，全街享受残疾人困难补贴人数 185 人，补贴金额 253500 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人数 281 人，补贴金额 331700 元

12. 财政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5 万元，执行数为 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配合审计厅经责审计提供关于天河街所需财务报表数据资料，为保证资料质量和及时送达审计人员手中不分节假日工作。

二是抓财源建设有成效，积极协调税务、工商、经服办等单位到企业上门了解情况，帮助企业纾困解难，需要大量时间走访企业，并制定相应方案措施向领导汇报解决企业存在问题。同时抽时间每月利用税收数据对比分析重点企业缴税额和招商引资数量向领导汇报街道财源状况，争取领导对财源建设工作支持，取得了元至11月已入库税收3.6亿元，同比增长75%，税收增幅排名全区第一的成绩。三是代表财政牵头迎接关于农村小型工程项目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自查、整改落实工作。四是清理重点项目，服务街道经济建设中心工作。落实街道主要领导指示多次组织会计对街道重点项目进行全面清理工作，有的项目时间跨度有13年，凭证资料查阅量也很大，为保证高质量完成工作量也特别大，另外制订2024年春节工程项目支付方案，以及2024年底全年街道工程项目收支情况统计工作，为满足领导科学高效正确决策提供准确数据保障是基础。虽然很苦，但收获很大。通过为街道中心工作提供高水平服务，树立了财政为政府管好财利好财的形象

13. 基层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38万元，执行数为13.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优化服务流程，提升办事效率。**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组织专门力量对街道承担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共梳理出涵盖民政、社保、医保等领域的服务事项，明确了事项名称、办理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要素，并通过街道官网、服务大厅显示屏等渠道向社会公开，方便群众查询和办事。简化办事环节：对各项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进行优化再造，减少不必要的证明

材料和审批环节。推行“一站式”服务：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集中纳入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办理，设置了综合服务窗口 3 个，实现了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同时，在服务大厅设立了咨询引导台、自助服务区等功能区域，为群众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引导和自助办事服务。二是**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互联网 + 政务服务”**。完善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建设：积极推动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完善街道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功能，实现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的网上申报、受理、审批、反馈等全流程在线办理。推广应用移动政务服务 APP：为方便群众随时随地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积极推广应用上级统一开发的移动政务服务 APP，引导群众通过手机 APP 办理社保查询、医保缴费、生育登记等高频事项。建立政务服务数据共享机制：加强与上级部门及相关业务单位的数据共享与交换，通过数据共享平台实现了人口、户籍、婚姻、社保等信息的实时共享，减少了群众办事过程中的重复提交材料现象，进一步提升了政务服务的便捷性和精准性

14. 网格中心基层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7 万元，执行数为 4.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1. 网格员队伍建设。安排多场网格员技能培训。2. 两会期间 6 类重点人合计 35 人严格落实五包一责任制。3. 易肇事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落实包保专班共 20 人。4. 武汉市综治网格化信息系统。组织督导村社区网格员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 43 人每个月定期走访，下发核查 37 条，已核查 37 次，核查后有效数 43 条，上传日常管控 212 次，组织矛盾纠纷大走访大

排查大化解录入工作，完成 129 条，已全部化解。5. 武汉市市域社会治理大数据监测平台。工作日每日上报一次四级联排信息，共计上报 230 次。签收下发事件 9 条，办理 9 条。6. 智慧武汉“民呼我应”信息化服务平台。受理 23 件群众事项，已全部解决。事项类型有路灯故障、路面破损、下水道堵塞、行道树安全隐患等；

15. 执法中心基层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 万元，执行数为 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 1000 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 1100 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 3650 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个人建房规划审核 33 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记发证数 4457 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 6 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1 宗。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良好，以后会继续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保证每年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一年来，我们自觉当好党的建设的“践行者”，干事创业活力更足。

1. **政治建设常抓不懈。**坚持把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街道党工委成员带头赴区反腐倡廉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各支部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方式组织党员原原本本学《条例》140多次，开展《条例》解读、案例分析近50次，依托业余党校累计培训党员干部120余人次，强化纪律意识。

2. **干部队伍锻造优化。**积极适应全街高质量发展需要，坚持“引”与“派”的双向交流，选派优秀青年机关干部前往机场企业挂职锻炼，引进我街紧缺经济型人才到街道挂职。以“木兰聚才”工程为抓手，为4名优秀企业人才申请黄陂区优秀青年人才补贴78000元，有效推进“学子聚汉”工程。

3. **基层党建卓有成效。**持续探索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路径，全街新增4个共同缔造扩面试点，实施能人“第一书记”培养计划，充实完善66人在外能人信息库，引导能人回乡创办企业，带动村民就业增收。选树先进典型，1人获“全市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2名优秀共产党员、1名优秀党务工作者、2个先进基层党组织受到区委表彰。

（二）一年来，我们奋力当好经济发展的“实干者”，临空天河底子更厚。

1. 经济发展持续向好。1-7月，我街完成进出口总额64179万元，全年目标22000万元，进度完成率291.7%；1-8月，我街限上企业社零额增速、限上企业销售额增速分别为23.7%、24.9%，全年目标增速21%，均超额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3.62亿元，工投、技改1.34亿元，规上工业总产值27665万元，均超过当月时序进度。

2. 招商引资蓄势赋能。依托我街与湖北机场集团签订的招商引资合作协议，积极发挥天河机场航空客货“双枢纽”的平台优势，做好资源撬动转化。协助机场方面引进湖北机场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湖北机场航安易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航空产业上下游企业；积极助力T2航站楼招商，一期商业69家门店、92个品牌进驻，涵盖零售、餐饮、休闲娱乐三大主流业态；积极引进优质外贸企业，武汉市丰润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今年5月成立，预计全年可完成8亿元出口额；精准招商推动低空经济发展，与白鲸航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就公司定位、未来规划、项目需求深入沟通交流，实地考察辖区内的适配选址。

3. 服务企业不遗余力。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制作《黄陂区支持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摘要》宣传手册，落实从“企业跑”审批变为“政府跑”服务，帮办航发智慧物流园项目“批前提速”手续，协调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湖北分公司的收储地块补偿落实工作，向湖北机场天睿商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机场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用工招聘、宿舍租赁等方面支持服务；指导湖北建烨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市级智能化改造项目补贴，协助武汉小但玻璃有限公司、武汉健康之星餐具消毒有限公司申请高新

技术企业补贴；根据相关政策文件批复，发放规上工业企业、规上服务业企业、限上企业服务补贴资金 11.7 万元，兑付湖北机场集团招商引资奖励 680.5 万元。

（三）一年来，我们坚决当好安全稳定的“守护者”，社会治理基础更牢。

1. 矛盾化解及时高效。严格落实信访法治化工作要求，共接待群众来电来访 92 批 213 人次，完成平台交办件 11 件 15 人次，群众参评全部满意；组织村（社区）开展矛盾纠纷摸底化解，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27 件，人民调解员全部化解；在街综治中心建立法检联络站，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23 人，全部安置帮教；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7 件，挽回经济损失 17 万元。

2. 社会治安和谐安定。深入推进平安建设，保持严打违法高压态势，指导 13 个村（社区）创建“无毒村居”，今年已完成创建 9 个；发动村（社区）做好严重精神障碍人群关爱帮扶和社会面筛查，落实定期随访健康机制，对病情不稳定的患者在监护人的同意后落实送医住院，对困难家庭争取住院经费；组织辖区内汉孝铁路途经的 6 个村对铁路安全区进行隐患排查和销号，重点防范涉铁盗窃、破坏铁路设施等治安类隐患，全年未被上级通报此类问题。

3. 安全形势平稳有序。制定《天河街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天河街 2024 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组织辖区企业参与新《安全生产法》专题学习 30 余次，对辖区企业、经营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 315 家（次），排查安全隐患 291 处，全部完成整改；开展“安全进校园”“安全知识大讲堂”专项行动，发放《给家长的一封信》500 余份，在重点水域树立警

示牌 113 处，偏远水域每日专人巡查，无青少年溺水事件和学生群体安全事故发生；积极开展消防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工作，共检查单位（企业）315 家次，查出一般隐患 291 处，整改 291 处，对家用燃气用具进行规范，加大推广燃气安全“三件套”，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

（四）一年来，我们持续当好城市品质的“建设者”，文明街区颜值更靓。

1. 村湾环境亮洁美丽。积极配合市区环保督察工作，建立微信群每天开展村湾环境巡查通报，及时通知整改，共出动巡查车辆 200 余次，整改问题 1000 余处，月度三方检查评分均在 95 分以上，公共测评指数名利前茅；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辖区建设 21 处垃圾分类亭棚，入小区、学校宣传活动 20 次，张贴垃圾分类宣传海报 200 余张，发放宣传手册 500 余份，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2. 交通路网内畅外联。针对农村公路整体路段路况良好、零星路段破损严重的特点，采取多点位、小工程的方式进行道路保养和修复，共计修复路段 1 公里；修剪主干道路边植被 1 公里，完善明珠大道学府路绿化带 2 公里；清理孝天路路面石砾 3 公里，清理机场周边防汛要道因汛期产生的杂物、淤泥 20 余吨；开展规范路边停车整治行动，规划停车位 300 余个，发放宣传册 200 份，对违规停放行为加大执法力度；提升生产生活便捷水平，村村通客车保持率达 100%，物流快递通行政村率达 100%。

3. 生态底色稳步提升。组建专班加大秸秆禁烧工作力度，对辖区田地及村庄进行日常巡查，发现火情及时处理，做到打早打小；通过悬挂横幅、车辆广播、村级微信群等方式进行线上线下

宣传，联合派出所加大执法力度，增强村民意识，约束焚烧行为，切实改善空气质量；巩固农村“厕所革命”三年行动成果，农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9.95%，无害化普及率达到92.52%；重新启用白莲坑水厂，农村饮水安全设施运行良好正常，自然水普及率100%；全面落实共抓长江大保护决策部署，完成辖区内后湖水域蓝线范围内448.91亩鱼塘退养工作及附属9处构筑物拆除工作。

（五）一年来，我们聚力当好勤政为民的“实践者”，民生答卷厚实暖心。

1. 社会保障全面夯实。严格按程序标准落实国家保障政策，共申办解决城乡临时困难救助20人，发放救助金68913元，发放集中特困对象供养金458131元；确保老人、小孩救助工作不遗漏，区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546人，市级居家养老服务在册59人，困境儿童55人，事实孤儿4人；保障残疾人生活标准，全街享受残疾人困难补贴人数185人，补贴金额253500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人数281人，补贴金额331700元。完成民航社区、新建社区、泗桥社区3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星工作，建立18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服务点，加快福利院养老服务建设，新增27个房间、54个床位，老年人活动室、康复室、娱乐室等。

2. 脱贫攻坚有效衔接。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19个村，排查总户数9090户、25684人，排查率达到100%；及时签收核查医疗预警信息，共计签收医疗预警信息32条，全部按时核查完毕，没有发生超期签收现象；严守返贫底线，持续推进“防贫保”、贫困妇女“安康险”等防贫保险工作落实，为23户因病导致的边缘户申报救助资金378587.76元并成功赔付，进一步增强处于贫困线边缘户人群的抗风险能力。

3. 三农工作行稳致远。保障“菜篮子”产品有效供给，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管机制，市场配备2台检测仪器，每周开展60余批次蔬菜样品农药残留质量抽检，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保持在100%；强化耕地保护与利用，坚决遏制耕地“非粮化”，耕地撂荒新增地块360.2亩已整治复耕；深入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制定《农村集体“三资”清查集中行动实施方案》，19个村已全部完成清查工作；对全街19个村人才队伍进行了全面摸底，建立并定期完善人才信息台账，建立人才联系包保制度，落实各项工作责任。

(六)、努力学习钻研，始终把“求知求是”作为履职尽责第一需要

我坚持把学习作为提高素质、干好本职的重要途径，思想上重视，行动上自觉。

一是勤学理论拓展思维。认真学习重要理论，落实“一遍通读、二遍精读、三遍深悟”的要求，反复学、学反复。年初根据街道党工委和局党组党建文件精神，制订财政所党建学习计划和工作目标。自己积极带头参加单位组织的集中学习、主题教育等活动，先后撰写心得体会6篇，读书笔记1万余字，注重从学习中提升自身思想境界，内化于分析问题的科学思维，转化为履职尽责的行动指南。

从理论到实践中更出战斗力。通过精心组织财政所干部到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参观学习洪湖市39处革命旧址，让全体党员灵魂受到了触动，感受到新中国建立是无数革命先烈在极其艰苦环境

下浴血战斗才取得成绩，我和同志们思想认识得到了提高，思想境界获得了提升。不但通过思想境界提升激发干部服务意识，还用制度来管理约束干部，采取了对干部完善服务考评体系监督管理，使财政所干部整体服务得到了提升，服务对象对财政所整体服务评价满意率达100%，“双评议”工作也取得了不错成绩。区委第一巡查组检查财政所党建工作给予肯定并与财政所开展党建联建活动，这些成绩取得离不开领导支持，同志们配合。为推进天河街道经济高质量快速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二是研学业务提高能力。深入学习《会计法》、《预算法》、《财政规章制度选编》等法规，认真研读《政府会计制度》、《惠企政策汇编》、《武汉市政府采购文件汇编》等本专业书籍，分析业务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新规律，并以大事记的形式进行记录，梳理工作重点，归纳工作经验，形成工作套路，提出了10多条符合单位建设实际的意见建议，较好的增强了工作能力。

（七）、工作勤勉刻苦，始终把“务实求真”作为立足岗位第一目标

始终把知责、尽责、负责作为行为准则和行动自觉，做到在其位精其业。

一是牢记“责”的分量。作为副职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所办的每件事，看起来都是小事，但办不好就会变成大事。为此，我深感岗位重要、责任重大，不敢有马虎闪失。年初拟工作计划，测算好工作量和完成任务时间，将工作重点指出来分配到人，不

定期对工作任务质量、进度进行检查、督促、纠偏，规范化管理，使各项工作有章可循，环环相扣，基本做到了快、精、细、严。目前重点完成所内工作，一是财政所省一级档案管理工作复查通过。二是组织会计对街道和财政“三资”清理一帐表数据归集填制登系统工作，另外对街道可盘活国有资产进行办证资料收集整理工作，通过清理街道可盘活国有资产收缴历年非税收入2,026万元。三是组织街道相关部门和会计配合完成区局关于2018年至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两算”统计工作。同时接受临时性工作50多件，都能够站在全局角度考虑问题，按照职责大胆开展工作，确保按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

二是强化“精”的意识。为满足当前大财政建设工作需要，对财政所浪潮财务软件功能进行升级，增加拍照凭证资料储存功能和财务报表自动生成功能，提升会计人员制报表、查阅凭证资料效率，同时对会计人员进行财务软件授课以及预算一体化单位核算管理平台系统操作培训工作，使会计业务技能进一步“精”。

只有“精”的财务技能，才能在处理具体财务工作游刃有余。在牵头负责区审计局疫情防控和固定资产两项审计对接工作，审计发现存在问题需整改和回复。我从审计取证材料提出存在问题接合是否违反审计规定分析问题，按审计规定指导各单位配合完成整改措施，并对相关单位财务人员处理不当财务事项进行举一反三讲解，审计整改回复工作获得了审计取信，整改后问题未列入审计报告，街道领导对财政指导街道规范财务工作和圆满完成相关事项审计工作经验做法，给予财政业务能力高度认。

三是保持“勤”的本色。不论工作量有多大，节奏有多快，标准有多高，完成有多难，我都始终勤勤恳恳、兢兢业业。自觉把吃苦受累当作一种磨砺，把领导给任务、压担子，看作是事业的追求、成功的铺垫。全年未请过一次假，始终保持“5+2”“白+黑”常态，一是配合审计厅经责审计提供关于天河街所需财务报表数据资料，为保证资料质量和及时送达审计人员手中不分节假日工作。二是抓财源建设有成效，积极协调税务、工商、经服办等单位到企业上门了解情况，帮助企业舒困解难，需要大量时间走访企业，并制定相应方案措施向领导汇报解决企业存在问题。同时抽时间每月利用税收数据对比分析重点企业缴税额和招商引资企数量向领导汇报街道财源状况，争取领导对财源建设工作支持，取得了元至11月已入库税收3.6亿元，同比增长75%，税收增幅排名全区第一的成绩。三是代表财政牵头迎接关于农村小型工程项目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自查、整改落实工作。四是清理重点项目，服务街道经济建设中心工作。落实街道主要领导指示多次组织会计对街道重点项目进行全面清理工作，有的项目时间跨度有13年，凭证资料查阅量也很大，为保证高质量完成工作量也特别大，另外制订2024年春节工程项目支付方案，以及2024年底全年街道工程项目收支情况统计工作，为满足领导科学高效正确决策提供准确数据保障是基础。虽然很苦，但收获很大。通过为街道中心工作提供高水平服务，树立了财政为政府管好财利好财的形象。

（八）、强化内部管理

根据每个财政干部的业务素质能力，结合财政所工作实

际，健全了财政所内分工责任制，对公文处理、后勤服务、考勤制度、财务管理规章、资金收支流程管理、惠农补贴管理、预算编制执行管理、政府采购管理、档案管理规范、党建活动、文明创建活动、“双评议”服务机制、财政宣传、人事年度考核制度、干部培训学习管理、会务管理、服务财源建设等工作明确了专人负责，实行既有分工又有合作，确保了财政所工作的有序开展。为提高财政干部的业务能力，在加强财政干部平时业务知识学习的同时，鼓励财政干部积极参加上级有关部门的专业培训，着力提高财政干部的综合素质，使财政干部不仅甘于寂寞、乐于奉献吃苦，还能胸怀全局、服务大局、务实高效的开创财政工作的新局面。另外单位利用工会活动，组织干部开展户外团建活动，提升财政所凝聚力，形成了一只拉之能战，战之必胜的干部队伍，才能更好的完成领导交办各项工作任务。

（九）优化服务流程，提升办事效率。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组织专门力量对街道承担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共梳理出涵盖民政、社保、医保等领域的服务事项，明确了事项名称、办理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要素，并通过街道官网、服务大厅显示屏等渠道向社会公开，方便群众查询和办事。

简化办事环节：对各项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进行优化再造，减少不必要的证明材料和审批环节。推行“一站式”服务：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集中纳入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办理，设置了综合服务窗口 3 个，实现了群众办事“只进一

扇门、最多跑一次”。同时，在服务大厅设立了咨询引导台、自助服务区等功能区域，为群众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引导和自助办事服务。

（十）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完善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建设：积极推动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完善街道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功能，实现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的网上申报、受理、审批、反馈等全流程在线办理。推广应用移动政务服务 APP：为方便群众随时随地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积极推广应用上级统一开发的移动政务服务 APP，引导群众通过手机 APP 办理社保查询、医保缴费、生育登记等高频事项。建立政务服务数据共享机制：加强与上级部门及相关业务单位的数据共享与交换，通过数据共享平台实现了人口、户籍、婚姻、社保等信息的实时共享，减少了群众办事过程中的重复提交材料现象，进一步提升了政务服务的便捷性和精准性。

（十一）强化服务队伍建设，提高服务水平。开展业务培训：定期组织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邀请相关业务部门的专家和业务骨干进行授课，培训内容涵盖政务服务法律法规、业务知识、操作技能、服务规范等方面。本年度，共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3 期，培训人员达到 30 人次，有效提升了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加强服务考核：建立健全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服务考核机制，制定了详细的服务考核标准，从服务态度、办事效率、业务能力、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对工作人员进行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与工作人员的绩效奖金、评先评优等挂钩，充分调动了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促使工作人员不断提高服

务水平。开展服务礼仪培训：为提升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的整体服务形象，组织工作人员开展服务礼仪培训，邀请专业礼仪培训师进行授课，培训内容包括仪表仪态、语言表达、沟通技巧等方面。通过培训，工作人员的服务礼仪意识得到了明显增强，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得到了显著提升。

（十二）落实政策待遇，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做好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和光荣牌悬挂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的重要意义，组织工作人员深入社区、村组开展信息采集工作，共采集退役军人信息 [799] 条，做到了应采尽采、不漏一人。同时，按照“彰显荣誉、规范有序、分级负责、属地落实”的原则，为辖区内 [21] 名退役军人家庭悬挂了光荣牌，切实增强了退役军人的荣誉感和归属感。

落实退役军人抚恤优待政策：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真做好退役军人抚恤优待金的发放工作，确保抚恤优待金按时足额发放到退役军人手中。本年度，共为 [19] 名重点优抚对象发放抚恤优待金 [31000] 元。同时，积极做好退役军人医疗救助、住房保障等工作，帮助解决退役军人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

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工作：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工作机制，设立了退役军人权益维护窗口，安排专人负责接待退役军人来访，及时处理退役军人反映的问题和诉求。本年度，共接待退役军人来访 [150] 人次，处理各类信访事项 [3] 件，有效维护了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

（十三）加强就业创业扶持，助力退役军人实现人生价值。开

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根据退役军人的就业创业需求和市场用工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培训内容涵盖计算机应用、电工、焊工、家政服务等多个领域。

搭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积极与辖区内的企业和用人单位沟通联系，收集就业岗位信息，搭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通过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就业创业政策宣讲会等活动，为退役军人提供就业创业信息服务和政策咨询服务。

落实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惠政策：认真落实国家和地方出台的关于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优惠政策，积极为退役军人提供创业担保贷款、税收减免等政策支持。

（十四）丰富服务活动形式，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在春节、八一建军节等重要节日期间，组织开展走访慰问退役军人活动，为退役军人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本年度，共走访慰问退役军人 [218] 人次，发放慰问物资和慰问金共计 97000 元。

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为丰富退役军人的业余文化生活，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如举办退役军人篮球比赛、乒乓球比赛、文艺演出等活动。通过这些活动，增进了退役军人之间的交流与沟通，营造了良好的拥军氛围。

建立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积极引导退役军人参与社会志愿服务活动，成立了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组织开展了关爱孤寡老人、义务植树、环境卫生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通过参与志愿服务活动，退役军人充分发挥了自身优势，展现了退役军人的良好形象，

同时也增强了退役军人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

（十五）网格员队伍建设

1. 安排多场网格员技能培训。
2. 两会期间 6 类重点人合计 35 人严格落实五包一责任制。
3. 易肇事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落实包保专班共 20 人。

4. 武汉市综治网格化信息系统。组织督导村社区网格员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 43 人每个月定期走访，下发核查 37 条，已核查 37 次，核查后有效数 43 条，上传日常管控 212 次，组织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录入工作，完成 129 条，已全部化解。

5. 武汉市市域社会治理大数据监测平台。工作日每日上报一次四级联排信息，共计上报 230 次。签收下发事件 9 条，办理 9 条。

6. 智慧武汉“民呼我应”信息化服务平台。受理 23 件群众事项，已全部解决。事项类型有路灯故障、路面破损、下水道堵塞、行道树安全隐患等。

（十六）加强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

1. **提高干部队伍党性修养。**我中心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省市重要会议重要讲话精神。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严格落实各级关于意识形态的决策部署，着力把意识形态工作紧紧抓在手上，切实筑牢意识形态主阵地。扎实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增强党员的党性意识。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全面

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把稳思想之舵。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诚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益，勤勤恳恳为人民办实事的公仆意识，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今年我中心未发现任何廉政举报问题。

2. 加强干部队伍组织建设。根据乡镇综合配套改革要求，完善综合执法中心组织构架，成立天河街综合执法中心党支部（党员 11 人）、工会，完善执法中心组织构架。综合执法中心现有各类人员 38 人，其中在编人数 11 人（2023 年充实本单位法制审核员一名），其他人员 27 人。利用每月的支部主题党日，组织业务课堂，加强业务培训，全年组织各类培训 20 余次，参训 200 余人次，提高执法水平，整合综合执法力量，认真落实街道耕地保护有量和耕地占补平衡政策，卫片执法和综合卫生环境整治位于全区前茅。

3. 坚持严以律己，恪守政治纪律，廉政防线不断筑牢

一是始终坚持以身作则。始终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始终遵守党章党规，始终敬畏法律、坚守底线、不越红线、不碰高压线，始终把作风建设放在重要位置，坚决抵制不正之风，严肃工作生活纪律，常怀律己之心、敬畏之心、感恩之心，切实做到洁身自好。二是切实筑牢廉洁底线。始终对党绝对忠诚、树牢理想信念、严守纪律规矩，全面筑牢“防火墙”，把住“欲望关”，时刻心存敬畏、慎独慎微，时刻牢记手中的权力是人民授予和组织委托，不为自己谋一丁点私利。及时协调好工作、学习与处理

家庭生活三者的关系，将心思和精力集中到工作上，正确对待个人得与失，自觉把党和人民的事业作为个人的崇高使命，扎扎实实做好了本职工作。三是始终坚持严以修身。持之以恒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严格按照党的政策办事、按规章制度办事、按组织程序办事，及时报告、认真把关，坚决维护亲清政商关系，既维护良好营商环境，又注意提防各种诱惑和不良现象。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生活美德，在管好自己的同时，还严格要求下属、身边工作人员和亲属、子女，时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照自己的一言一行，时刻将自己的一举一动置于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监督之下，自觉保持高尚的精神追求和健康的生活情趣。

一年来，个人没有利用职权谋取私利、没有纵容亲属和其他工作人员利用影响收受礼金。我也郑重承诺，在今后的工作中严守党规党纪，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决不收受礼金、以权谋私，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干部群众的监督。

（十七）坚守主责主业，践行为民宗旨

1. 做好土地征前批后管理及农村集体土地上确权工作。

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 1000 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 1100 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 3650 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

个人建房规划审核 33 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记发证数 4457 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 6 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1 宗。

2. 秉公执法，切实保护耕地。

耕地保护目标为 20199.6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为 15221.85 亩，实现了耕地占补平衡，释放了耕地面积 450 亩，作为储备耕地，闲置土地处置率达到 100%。超额完成了年度耕地保护目标。

3. 围绕重点，尽职尽责。

开展路长制，清理市容化境类问题 220 处。下达门前三包责改 41 件，处罚案件 26 件，处罚金额 2200 元整。拆除违法建设 12 处，面积 1383.8 平方米。处罚渣土案件 2 件，处罚金额 10000 元。

整治各类市政问题 150 处，整改各类门店招牌及广告 95 起，督促燃气企业对全街 78 家小餐饮及企业单位每月进行入户安检和安全宣传。处理各类投诉件 94 件，处置率 100%。城管执法共下达各类执法案件 591 起。其中温馨提示单 21 件，责令改正通知书 133 件，简易案件 41 件，罚款 3200 元，一般案件 13 件，罚款 10200 元。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招商引资蓄势赋能	依托我街与湖北机场集团签订的招商引资合作协议，积极发挥天河机场航空客货“双枢纽”的平台优势，做好资源撬动转化。协助机场方面引进湖北机场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湖北机场航安易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航空产业上下游企业；积极助力 T2 航站楼招商，一期商业 69 家门店、92 个品牌进驻，涵盖零售、餐饮、休闲娱乐三大主流业态；积极引进优质外贸企业，武汉市丰润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今年 5 月成立，预计全年可完成 8 亿元出口额；精准招商推动低空经济发展，与白鲸航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就公司定位、未来规划、项目需求深入沟通交流，实地考察辖区内的适配选址	已完成
2	高效矛盾化解	严格落实信访法治化工作要求，共接待群众来电来访 92 批 213 人次，完成平台交办件 11 件 15 人次，群众参评全部满意；组织村（社区）开展矛盾纠纷摸底化解，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27 件，人民调解员全部化解；在街综治中心建立法检联络站，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23 人，全部安置帮教；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7 件，挽回经济损失 17 万元	已完成
3	交通路网内畅外联	针对农村公路整体路段路况良好、零星路段破损严重的特点，采取多点位、小工程的方式进行道路保养和修复，共计修复路段 1 公里；修剪主干道路边植被 1 公里，完善明珠大道学府路绿化带 2 公里；清理孝天路路面石砾 3 公里，清理机场周边防汛要道因汛期产生的杂物、淤泥 20 余吨；开展规范路边停车整治行动，规划停车位 300 余个，发放宣传册 200 份，对违规停放行为加大执法力度；提升生产生活便捷水平，村村通客车保持率达 100%，物流快递通行政村率达 100%	已完成
4	脱贫攻坚有效衔接	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 19 个村，排查总户数 9090 户、25684 人，排查率达到 100%；及时签收核查医疗预警信息，共计签收医疗预警信息 32 条，全部按时核查完毕，没有发生超期签收现象；严守返贫底线，持续推进“防贫保”、贫困妇女“安康险”等防贫保险工作落实，为 23 户因病导致的边缘户申报救助资金 378587.76 元并成功赔付，进一步增强处于贫困线边缘户人群的抗风险能力	已完成
5	努力学习钻研，始终把“求知求是”作为履职尽责第一需要	一是勤学理论拓展思维、二是研学业务提高能力、	已完成
6	工作勤勉刻苦，始终把“务真务实”作为立足岗位第一目标	一是牢记“责”的分量、二是强化“精”的意识、三是保持“勤”的本色	已完成
7	强化内部管理	根据每个财政干部的业务素质能力，结合财政所工作实际，健全了财政所内部分工责任制，对公文处理、后勤服务、考勤制度、财务管理规章、资金收支流程管理、惠农补贴管理、预算编制执行管理、政府采购管理、档案管理规范、党建活动、文明创建活动、“双评议”服务机制、财政宣传、人事年度考核制度、干部培训学习管理、会务管理、服务财源建设等工作明确了专人负责，实行既有分工又有合作，确保了财政所工作的有序开展。为提高财政干部的业务能力，在加强财政干部平时业务知识学习的同时，鼓励财政干部积极参加上级有关部门的专业培训，着力提高财政干部的综合素质，使财政干部不仅甘于寂寞、乐于奉献吃苦，还能胸怀全局、服务大局、务实高效的开创财政工作的新局面。另外单位利用工会活动，组织干部开展户外团建活动，提升财政所凝聚力，形成了一只拉之能战，战之必胜的干部队伍，才能更好的完成领导交办各项工作任务	已完成

8	廉洁自律, 洁身自好	在努力搞好本职工作的同时, 注重廉洁自律方面的建设。自觉增强宗旨观念, 加强党性、党风锻炼, 努力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处处以一个党员干部的标准来规范和约束自己的言行, 工作上所兢兢业业、敬业爱岗、无私奉献; 作风上勤勤恳恳, 不怕劳累, 任劳任怨; 思想上廉洁自律, 勤政为民, 甘为人民公仆。从上下班, 值班等小事做起, 严格遵守所里的规章制度, 从不迟到早退, 无故空岗。工作中坚持原则, 一视同仁, 决不优亲厚友。从不涉足歌厅、舞厅等高消费娱乐场所, 从不利用职权吃拿卡要	已完成
9	优化服务流程, 提升办事效率	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简化办事环节、	已完成
10	加强信息化建设,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善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建设: 积极推动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 完善街道政务服务网上平台功能, 实现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的网上申报、受理、审批、反馈等全流程在线办理。推广应用移动政务服务 APP: 为群众随时随地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积极推广应用上级统一开发的移动政务服务 APP, 引导群众通过手机 APP 办理社保查询、医保缴费、生育登记等高频事项	已完成
11	强化服务队伍建设, 提高服务水平	开展业务培训: 定期组织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 邀请相关业务部门的专家和业务骨干进行授课, 培训内容涵盖政务服务法律法规、业务知识、操作技能、服务规范等方面。本年度, 共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3 期, 培训人员达到 30 人次, 有效提升了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已完成
12	落实政策待遇, 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做好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和光荣牌悬挂工作、落实退役军人抚恤优待政策、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工作	已完成
13	加强就业创业扶持, 助力退役军人实现人生价值	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搭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落实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已完成
14	丰富服务活动形式, 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组织开展文体活动、建立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	已完成
15	网格员队伍建设	安排多场网格员技能培训、两会期间 6 类重点人合计 35 人严格落实五包一责任制、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落实包保专班共 20 人	已完成
16	市综治网格化信息系统	组织督导村社区网格员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 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 43 人每个月定期走访, 下发核查 37 条, 已核查 37 次, 核查后有效数 43 条, 上传日常管控 212 次, 组织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录入工作, 完成 129 条, 已全部化解	已完成
17	市域社会治理大数据监测平台	工作日每日上报一次四级联排信息, 共计上报 230 次。签收下发事件 9 条, 办理 9 条	已完成
18	智慧武汉“民呼我应”信息化服务平台	受理 23 件群众事项, 已全部解决。事项类型有路灯故障、路面破损、下水道堵塞、行道树安全隐患等	已完成
19	加强政治建设, 强化理论武装	提高干部队伍党性修养、加强干部队伍组织建设、坚持严以律己, 恪守政治纪律, 廉政防线不断筑牢	已完成
20	坚守主责主业, 践行为民宗旨	做好土地征前批后管理及农村集体土地上确权工作、秉公执法, 切实保护耕地、围绕重点, 尽职尽责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反映用于科学技术奖励方面的支出。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的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

员的医疗经费。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参考《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